

附件 3

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編號	日期	8 月 12 日 (星期六)						8 月 13 日 (星期日)										
	節次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第 5 節		第 6 節						
	時間	預備 08:40	09:00	預備 12:50	13:00	預備 15:40	15:50	預備 08:50	09:00	預備 12:50	13:00	預備 15:40	15:50					
組別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3:00 ∩ 15:00	考試	15:50 ∩ 16:50	考試	09:00 ∩ 11:00	考試	13:00 ∩ 15:00	考試	15:50 ∩ 17:50						
401	調查工作組 (選試英文)	◎ 國 文 (作文與測驗)	◎ 外 國 文 (英 文)	刑 法 與 刑 事 訴 訟 法	※ 綜 合 法 政 知 識 與 英 文 (包 括 中 華 民 國 憲 法、法 學 緒 論、兩 岸 關 係、英 文)	◎ 外 國 文 (日 文)	政 治 學	◎ 外 國 文 (德 國 文)	社 會 學	◎ 外 國 文 (西 班 牙 文)	◎ 外 國 文 (阿 拉 伯 文)	◎ 外 國 文 (法 國 文)	◎ 外 國 文 (俄 國 文)	◎ 外 國 文 (韓 國 文)	行 政 法	刑 事 訴 訟 法	商 事 法	
402	調查工作組 (選試日文)			刑 法 與 刑 事 訴 訟 法			政 治 學		社 會 學									
403	調查工作組 (選試德文)			刑 法 與 刑 事 訴 訟 法			政 治 學		社 會 學									
404	調查工作組 (選試西班牙文)			刑 法 與 刑 事 訴 訟 法			政 治 學		社 會 學									
405	調查工作組 (選試阿拉伯文)			刑 法 與 刑 事 訴 訟 法			政 治 學		社 會 學									
406	調查工作組 (選試法文)			刑 法 與 刑 事 訴 訟 法			政 治 學		社 會 學									
407	調查工作組 (選試俄文)			刑 法 與 刑 事 訴 訟 法			政 治 學		社 會 學									
408	調查工作組 (選試韓文)			刑 法 與 刑 事 訴 訟 法			政 治 學		社 會 學									
409	法律實務組			刑 法			行 政 法		刑 事 訴 訟 法									商 事 法
410	財經實務組			財 務 管 理			證 券 交 易 法 與 商 業 會 計 法		中 級 會 計 學									經 濟 學
411	化學鑑識組			生 物 化 學			有 機 化 學		分 析 化 學									儀 器 分 析
412	醫學鑑識組			生 物 化 學			有 機 化 學		分 子 生 物 學									遺 傳 學
413	電子科學組			計 算 機 概 論			電 子 學 與 電 路 學		通 信 與 系 統									工 程 數 學
414	資訊科學組			資 通 網 路			系 統 分 析 與 設 計		資 料 庫 應 用									資 訊 安 全 實 務
415	營繕工程組			結 構 分 析 (包 括 材 料 力 學 與 結 構 學)			政 府 採 購 法		營 建 法 規									施 工 法 (包 括 土 木、建 築 施 工 法 與 工 程 材 料)
附註	<p>一、8 月 12 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應考人須於 8 時 40 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p> <p>二、「國文(作文與測驗)」、「綜合法政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兩岸關係、英文)」2 科為普通科目，其餘各科目均為專業科目。</p> <p>三、科目前端有「※」符號者，係全部採測驗式試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國文」之「作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測驗式試卷應以 2 B 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應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p> <p>四、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為 1 小時；其餘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2 小時。</p>																	